

107 年度臺中市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申請市內及他縣市遷調作業
所需表件及審查原則差異一覽表

遷調類別 應備表件	市內遷調(含超額)	他縣市遷調	審查原則差異	
			市內	他縣市
學校 (幼兒園)	107 年度臺中市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申請遷調市內他園服務名冊(市內遷調及超額遷調分別造冊)	107 年度臺中市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申請遷調他縣市服務名冊	一、現職契約年資：以學期為單位，滿 6 學期始符合遷調資格，不包含擔任代理教保服務人員、服義務役、留職停薪等期間。 二、年資積分無最高分限制。 三、獎懲積分，採計「公務機關」發給與教育相關之獎狀(牌)。 四、研習積分最高 10 分，103-107 年度教保專業知能研習以登錄於全國教保資訊網之時數始得採計，102 年度非採計完整年度，請各校(園)以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列印之教保專業知能研習時數紀錄，參照他縣市教保專業知能認定表予以審認。	一、現職契約年資：以年為單位，滿 1 年始得計入，無條件捨去，不含借調人員、代理教保服務人員、留職停薪年資。 二、年資積分最高 65 分。 三、獎懲積分，採計「主管機關」頒發之獎狀(牌)。 四、研習積分最高 15 分，時數之計算以登錄於全國教保資訊網填報系統、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或本市核可之教保專業知能研習為限；如未登錄研習時數，仍可以進修單位所開立之成績單，可由各校(園)參照教保專業知能認定表審查後核發，惟研習時數不可重複採計。
申請人	一、遷調申請表(請各校(園)以 A3 格式列印) 二、個人報名表(市內遷調系統線上列印) 三、所需證件 (一)實際服務年資：歷年契約書、聘函或服務證明書。 (二)年資積分： 1、歷年契約書、聘函、考核通知書或服務證明書 2、在職證明書 3、留職停薪同意復職證明文件(無者免附) (三)考核積分：最近 5 年考核通知書或函文(101 學年度至 105 學年度) (四)獎懲積分：最近 5 年(102.4.8~107.4.7)獎懲令(函文)及獎狀(牌) (五)研習積分：最近 5 年(102.4.8-107.4.7)研習時數證明	一、遷調申請表(請各校(園)以 A3 格式列印) 二、個人資料確認表(他縣市遷調系統線上列印) 三、所需證件 (一)實際服務年資：歷年契約書、聘函或服務證明書。 (二)年資積分： 1、歷年契約書、聘函、考核通知書或服務證明書 2、在職證明書 3、留職停薪同意復職證明文件(無者免附) (三)考核積分：最近 5 年考核通知書或函文(101 學年度至 105 學年度) (四)獎懲積分：最近 5 年(102.4.8~107.4.7)獎懲令(函文)及獎狀(牌) (五)研習積分：最近 5 年(102.4.8-107.4.7)研習時數證明。		

	(六)其他：切結書(同時 申請遷調市內及他 縣市服務者始需檢 附)			
--	--	--	--	--

※以上文件請各校(園)依下列順序排放：申請遷調服務名冊→申請人資料【遷調申請表→個人報名表/資料表→實際服務年資證明→年資積分證明→考核積分證明→獎懲積分證明→研習積分證明】